

◇丁大见专栏·花草见

◇小说世情

水稻·驯化

有一年，在浙江博物馆，展出了一粒稻米。那米粒，小小的，斑驳焦黄，毫不起眼。但它不是一粒普通米，它是一粒碳化的万年来。从上山遗址的土层里筛出的，距今约一万年了。凑近细看，相较野生稻的瘦长，它短而宽。正是这粒稻米，让我们得以窥见先民是如何走出洞穴，走向旷野，俯身成为耕种者。

这事，还得从那场寒冷说起。一万多年前，冰河期结束，大地回暖，冰盖消融，巨量淡水冲入海洋。表层海水盐度淡了，无法下沉，海洋环流中断，南方暖流送不到北方，北半球气温骤降，又冷了回去。

生长在北极苔原的仙女木花，凝着冰霜，开在了欧洲平原上。这次降温，叫新仙女木事件。那是很苦的日子，野果少了，野兽也少了，靠采集狩猎，吃不饱肚子。有人往南走，饥饿驱使人们重新打量每一株野草。在长江中下游的沼泽地，他们认出了野生稻。这是禾本科稻属的草本植物，子粒瘦小，也能果腹。于是，人们不再只是采撷，而是把稻粒埋进土里，盼它发芽生根结粒。

天气再次回暖，钱塘江流域的上山人，在河谷盆地聚居下来。他们磨制石器，伐木造房，把湿地开垦出来，撒下了稻种。秋收时，镰形石刀割下稻穗，稻谷放石磨盘上，用石磨棒磨碾，壳脱了，

露出白白的米粒。

脱下的稻壳碎叶，也不扔，烧过后，掺进陶土里，捏成胎，烧出来不易开裂，这叫夹炭陶，表面粗糙。有人往上抹一层红泥，又绘上白纹，就成了红衣陶。

有了余粮，上山人把米粒装进小口陶罐，封存起来。有一天打开，竟飘出酒香，那是自然发酵的馈赠。遥想那久远的夜晚，星河灿烂，水波映着火光，篝火围坐，带着几分醉意，上山人载歌载舞。那样的日子，怎么想象都不为过。

那粒碳化的稻米，是一代代上山人用汗水筛出来的。野生稻成熟时，子粒会自然脱落。收割使得镰刀带走的，是不脱粒的；碾磨时，石磨盘留下的，是饱满的。来年，它们发了芽，被重新撒进田里。那些早落的，瘦小的，脱壳时碎了、散了，不再回到土里。年复一年，人的偏好成了无形的筛子，稻粒在不觉间，短了、宽了、圆了。这就是驯化。

严文明先生说：“从美丽的小洲出发，过一个渡口，跨一座桥，最后上了山。”他一句话，串起浙江的史前脉络。上山文化，就是那个源头。

星河起落，水稻收了一季又一季，上山人渐渐远去了。我们来到滨海渡口，姚江之畔，看那高地，干栏式的房子一座挨着一座，错落落地立在那里。一群穿着粗麻布的人，正把削尖的木桩

打入地里，根根立起来，用榫卯咬合，架上横木，铺上地板，立柱架梁盖顶，屋顶铺着厚厚的干稻草。下层架空，养牲口，堆柴火，人在上面住。

这里住着的，正是七千年前的河姆渡人。

房前晒着苕麻，妇人坐在那里，用纺轮捻线搓绳。狗趴在一旁，偶尔吠两声；猪在圈里拱土，哼哼唧唧。远处，田埂纵横，水牛在吃草，小孩坐在坡上吹骨哨，音色尖利，传得很远。农人手持一把骨耜，在田里翻土。骨耜是水牛肩胛骨做的，一头磨平，开槽绑在木柄上，握在手里，翻土平地，挖洞掘沟。水稻养活了他们，也留住了他们，一年又一年，才有了这村落的烟火气。

稻子熟了，用骨镰收割，晒干摔打。稻谷放进杵臼，一下一下地舂。一捧米粒倒进陶釜，添水架火，热气升起来，咕嘟咕嘟地煮着，粥香飘满屋子。熟了，盛在陶钵里，用骨匕舀着吃。有的陶钵刻着猪纹，长嘴立鬃，四足微曲，似在觅食。

吃不完的稻谷，存进了仓里。当古人从地下挖出来，谷壳、稻叶、秕谷混在一起，堆了半米厚。据说，刚出土时，稻谷还是金黄色的，一见空气，转瞬暗淡。那一刹那，好似过往时空的闪烁，便熄灭了。骨哨声，不知在什么时候，就没再响过。

又过了两千年，稻子还在原野上长着。骨耜换成了石犁，零散的小田连成大田。眼前的不再是村落，而是一座夯土筑成的城，四面合围。城里有宫殿，有祭坛，有粮仓。城外水网纵横，稻田连着稻田，一直铺到天边。

那已是良渚人的田了。良渚良渚，便是那“美丽的的小洲”。

从上山到跨湖桥，从河姆渡到良渚，六千多



丁大见，1990年生于怀宁，现居合肥，毕业于安徽大学，艺术学硕士，装帧设计师，剪纸艺人，画家，多次荣获省级工艺美术大奖，作品先后受到中央电视台、新华社、央视新闻等数十家媒体专访报道。

年的光阴，稻子熟了一茬又一茬。稻子在变，农具在变，水田在变，种法也在变。粮食丰足，人口滋长。村落并成部落，部落间有了交易，也有了争夺。征战与兼并之后，有了国家，有了王朝。

从此，普天之下皆是王土；四海之内，再无闲田。

◇山川故园

根的深处

石泽丰

那棵老椿树长在村口不知多少年了，自从我见到它的那一天起，它就已是树干粗壮，枝叶繁茂。如今四十年过去了，当我妄图打捞遗失在这里的童年的时候，竟然发现时间就像深秋里的落叶，被岁月的波澜揉皱、遗弃，打捞只能是徒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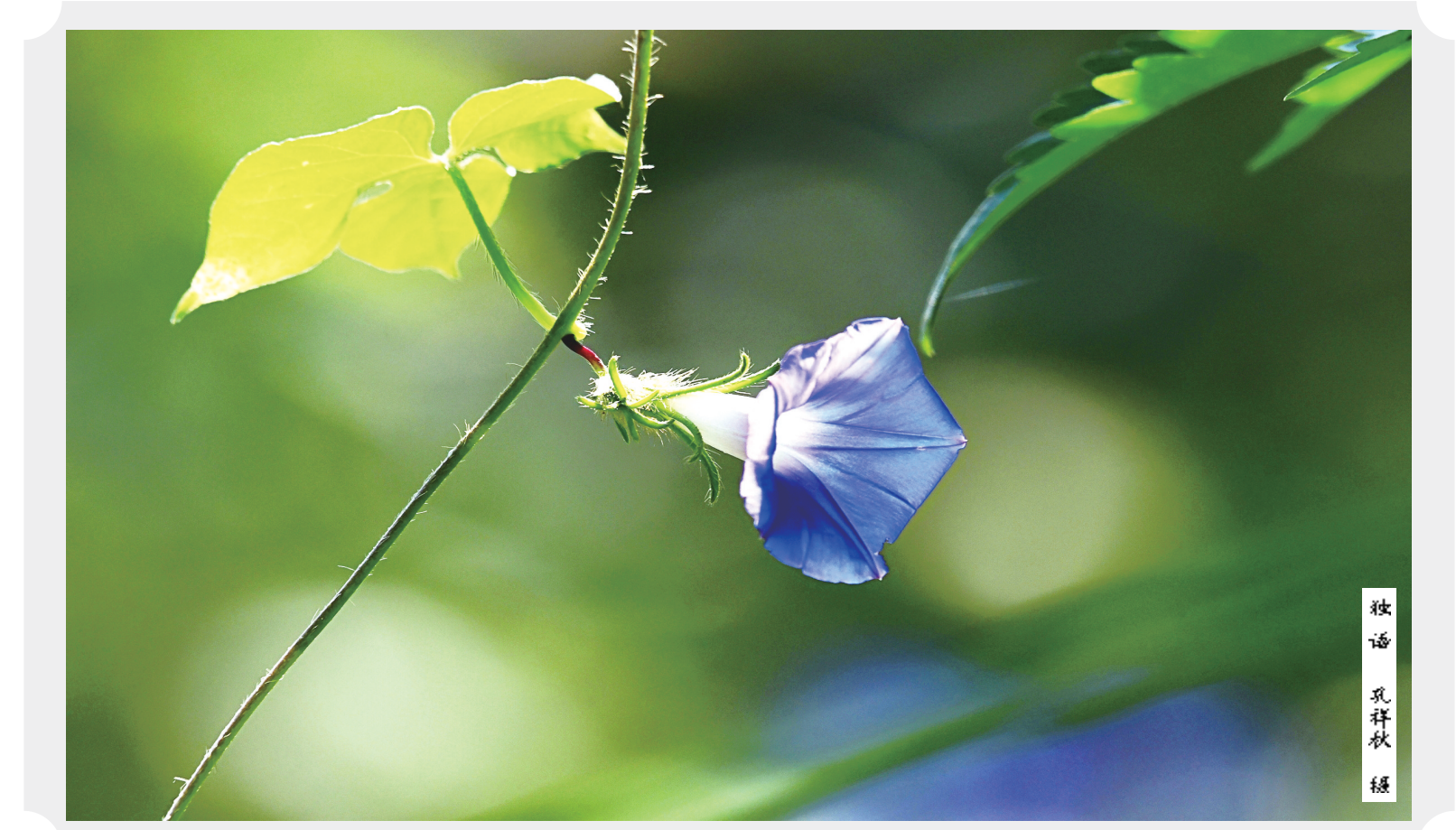
故乡变了，一切在发生着变化。先前的茅草屋再也看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那些青砖瓦屋红砖楼房。只有那棵老椿树，依旧以一种沉默的方式在岁月里回望，皱巴巴的树皮经历了多少的风雨和沧桑？这就像在一个人脸上真实而具有表现力的皱纹——将内心的波澜浮上来，将深邃的寓言呈现出来，供人对照自己的人生境况。

儿童时代的纯真连同椿树的根深深深地埋在这里，那时，我不敢沿着出村的路走得太远，只要回头看见这棵椿树，我就往回走，直至走入那间低矮的茅草屋，为祖父点上一锅旱烟，看他吧嗒地张大嘴呵气。也就是在这样的岁月里，我发现祖父的牙全掉了，腮帮瘪得无依无靠，就像满树的叶子，一到秋天就落得一千二净，只剩下光秃秃的枝丫横在空中，任随秋风摇晃。顿然，一种忧伤，一种对昨日的追忆开始在心里萌芽并且产生。

我对故乡的感情也就是在这样的岁月里滋生暗长着，尤其是我沿着这条村路走出去再回来的时候，在这棵老椿树下，我的祖父已静静地躺在那儿，一块木头写下了他最后的简历，写下了他寂寞的、无可更改的人生归宿。我总是琢磨着祖父最后一刻的表情，他无力的眼神把我們看了一遍，有欣慰，有不舍，但再也没有以前吸旱烟时的怡然了。周围荒芜的麦田一年比一年增多，年轻人都外出了，留守在村子里的年迈的长者又力不从心，只挑拣一点村庄周围的地种种。而我的祖父，他住在不变的地平线上沉默不语，守着他越来越荒凉的家园，春去秋来，与他相望的也只有这棵老树。

老椿树实在太老了，檀木匠敲击它身躯的时候，听到里面有空洞的回声。我也曾试着敲击过，发现这声音浑厚、沉闷，像祖父临终的喘息。我至今还记得他跟我说的最后一句话：“离家千里，莫忘根呐！”但我当时根本没有听懂，祖父下葬的那天，我坐在这棵老椿树露出地面的树根上，遐想着每一次风雨袭来，它依旧站得那么镇定那么超然的情景。这么多年以来，这种源自生命深处的力量，叫我如何不把昔日投向名伽利锁的目光收回来？这回，我才知道我的目光终于有了比较高比较明朗比较开阔的地方可停靠和逗留。

也许，我终于开始意识到自己生命里的一些骨头和血脉，我是这个村庄喂养大的，也是这棵老椿树召回的，我的精神和灵魂应该放在哪里呢？穿过季节，我看见往日沉甸甸的十月和五月；透过祖先们肩头的节奏，我看见了麦子和稻穗归家的微笑，和着每一个温暖的日子……



人间小景

乡夜

苏横

入夜，天上挂着一弯月儿，几枚星子，都撒着股娇羞又清朗的味道，让人心目舒爽。在老屋的露台仰天，享受这澄澈大怡；而往西，透过几丛乌漆漆的树，又可望见不远处的山脚，有光亮一点一点地闪着，那是山脚的小村。

小村小小的，在夜空下眨巴眨巴眼睛，仿佛要和星星说话。

近处也有一盏灯，光亮亮地映在屋前的树丛后，婆娑阑珊的树丫枝叶，被灯光映照，就显现出水墨的意境，定眼瞧，直是活脱脱一幅立着的泼墨枯叶图了。

我爱这盏灯很久了，年年过年居家，每每中

夜倚楼远观，总要被眼前树影后的它吸引了去——它极亮，四周又无同类，愈发显得它的惹眼。庚子春节，我得过一句“一灯如豆夜初开”的妙语，写的便是它的样儿，真真觉得妙极。实则它只是一盏路灯，和其他许多孪生兄弟一起，因“地利”因“人和”安放在村子各个角落，而这盏缘得居此，我又缘得赏它惜它，便两厢生出无数妙趣情意，慰藉我亿多深夜。

乡夜的光也无非这些，乡夜的声也无非那些——有时夜里，是醉酒或坐麻将的人晚归，抑或是娃夜哭，这样的声响，第一惊动了便是村里的狗儿们。于是，东边一只狗儿响

了，西边一只狗儿也响了，屋后的娃娃“哇哇”哭得更厉害了，于是又有人声——有人开灯，有人推门，有人哄娃娃，有人怨人晚回。

夜半后再过些时辰，鸡儿们便会来凑热闹了。小时候睡得沉，从没听到过这半夜鸡鸣，待及长大，心事也长，有时深夜难寐，捱至两三点，狗儿娃娃大人都安静后，鸡儿们又开始叫了。初次听到，确实诧异，以为是书本上说的半夜鸡叫的故事，细细品之，蓦地里心上浮现《诗经》中“女曰鸡鸣”的情景，又想起古人对昧旦、平明、鸡鸣的划分，想着要做一番研究，又想着要写几句诗文，终究昏昏沉沉睡去了。

回到今夜，万古一色的月还是清眸子般闪着，星星说话眼眨巴着，小路灯温柔着，这样的夜，叫人怎么看得够呢？那就作歇吧，在此时作歇，在此间作歇，歇时做一个梦，梦见这澄澈的乡夜，这清静的乡夜，这叫人辨声色一忘时空的乡夜。

我正生活拮据，日子需要精打细算，纵然万般不舍，最后还是咬牙作罢。这份遗憾成了多年难以释怀的心结。

往后多年，生活奔波忙碌，这件集齐全套画册的心事，悄悄藏在岁月深处，无暇顾及。一晃数十载，青丝染霜，我安然退休，日子终于清闲，便重拾起年少爱好。

前日整理书橱，看到这套依然残缺的连环画，尘封多年的执念瞬间涌上心头。我抱着试一试的心态，打开孔夫子旧书网，输入所缺五本画册的名称，点击搜索，竟然有多本在售。每本画册都历经沧桑，有的封面脱落，有的边角磨损，纸张泛黄老旧，如同耄耋老人。价钱是原价的200多倍。可看到它们，我依然感到亲切，认真挑选了几本品相对完好的，果断拍下。

今天，5本带着旧时光印记的画册悉数到手，我小心拆封，细观修补后，把它们与那11本一同摆放在一个精致的铁盒子里。整套画册历经岁月流转，终得团聚。

多年心愿得偿，心头如释重负。这套1982版《红楼梦》连环画，历经离散，终又相聚。画本上大观园盛衰无常，生活中画册辗转飘零。这恰似世间所有的相逢与别离。它藏着我少年时光的怀恋，也是我对漫长岁月的答复。

◇信笔扬尘

连环画

李彩平

今天，终于集齐了1982版《红楼梦》连环画，共16本。我对着目录，逐一排列整齐。拿起这本翻一翻，捧起那本摸一摸，如同寻觅到了半生未见的亲人般激动。

年少时，我喜欢画古装人物，也爱看画有古装人物的连环画。第一次看到《红楼梦》连环画是在一个玩伴家里。那个玩伴的父亲在省城工作，回家时顺便在火车站地摊买了一本用来打发车上的时间，回到家随手搁在床上，恰好被我看见。我拿起翻了几页，如获至宝，用父亲才给我买的一本硬皮日记本换下了它。

拿回家仔细看，古朴的画风、细腻的笔触、气韵生动的人物、雅致精巧的大观园，无不让我着迷。我愈发对它爱不释手。反复品读几遍后，集齐整套连环画的心愿，如春笋般在心底疯长。

那年暑假，我到处捡蝉蛻，捡拾碎玻璃，终于攒够了全套连环画的钱36元。可是去哪儿买

